

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
指定管辖决定书

(2021)沪01刑辖180号

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：

关于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段娜犯介绍卖淫罪一案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，指定你院审判。

审 判 员

李玉珍

人民陪审员

高丹丹

书 记 员

唐晓怡

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